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业务规则的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主办券商”）作为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莱拉”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赛莱拉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23 年 12 月 12 日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该议案于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370 号）确认，公司发行 20,000,000 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出具的（华兴验字[2024]23013790216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



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针对 2023 年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下称“兴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为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存放银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下辖支行，在分行下辖的任一支行网点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影响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元)	余额(元)
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391100100100207337	40,000,000.00	10,594,652.00
合计		40,000,000.00	10,594,652.00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0.00
发行费用	
募集资金净额	4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4,353.84
加：理财产品收益(如有)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4 年度
1、支付采购货款	7,919,479.13	7,919,479.13
2、支付经营场所租金物业费	4,948,614.06	4,948,614.06
3、支付员工薪酬	6,859,685.63	6,859,685.63
4、支付市场推广费	9,680,527.41	9,680,527.41
5、银行手续费	1,395.61	1,395.6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0,594,652.00

经核查，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无

二、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一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使用募集资金 29,409,701.84 元，剩余 10,594,652.00 元，未发现公司存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违规的情形。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